

亚泰大街长白路匝道桥 亚泰大街与台北大街互通立交桥东南角辅道 今日零时开放交通

8日,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在长春市建委了解到,9日零时,“两横三纵”快速路完善工程中的亚泰大街与台北大街互通立交桥东南角辅道和亚泰大街长白路匝道桥将开放交通。

“两横三纵”快速路完善工程

“两横三纵”快速路完善工程是2020年度城建计划重点工程之一,本年度主要建设亚泰大街与台北大街互通立交桥东南角辅道、台北大街立交西南角辅道、亚泰大街长白路匝道桥。

1、亚泰大街与台北大街互通立交桥东南角辅道,受征地、征收等外部条件制约,未能如期完成建设任务。于2020年6月中旬开工建设,目前桥梁主体工程基本完工,正在实施附属工程建设,将于10月9日零时开通。

通车后,将有效解决铁北二路、东桥洞路段拥堵问题,通车前,从亚泰大街与台北大街交会处到东广场,在车流顺畅的情况下也要用时10分钟左右,现在途经长泰大桥去往东广场,只需一两分钟就能到达。

2、长白路匝道桥项目由匝道桥和桥下辅道组成。项目西起东三条街,东至亚泰大街快速路,全长378米,宽50米,为双向8车道。其中桥梁工程全长262.5米,宽6米,为单向1车道。

2013年,亚泰大街主线工程开工建设,受征地、征收等外部条件制约,长白路匝道桥工程未能如期完成建设任务。长白路匝道桥于2020年4月20日开工建设,目前桥梁主体工程基本完工,正在实施待附属工程建设,将于10月9日零时开通。

该工程是火车站东部区域与亚泰大街快速路的一条新的主要联系通道,也是带动沿途黑水路批发市场发展的重要交通工程。建成后长白路沿线原为老城区,从长春站驶入亚泰大街快速路需绕行至长春大街,用时将近15分钟;途经多个红绿灯,如果遇上交通阻塞,用时会达到30分钟以上。该工程建成后,一桥飞架东西,由长春站方向可直接驶入亚泰大街快速路,有效分流长春站方向的交通压力,进一步改善了城市中心区域的交



由长白路匝道桥可直接驶入亚泰大街快速路

通环境。

3、台北大街立交西南角辅道为两横三纵快速路北段快速路的组成部分,项目位于台北大街南侧、九台路东侧,规划道路全长370米,辅道4车道(现状仅2车道)。受热电厂征拆影响,该处未能建设并实现全部道路功能,造成汇入台北大街立交桥的交通不顺畅,影响市民出行。2020年7月末,台北大街立交西南角辅道具备道路施工条件,历时三个月完成道路建设,于9月末完工通车,建成后道路整体4车道,极大缓解了台北大街西向东方向(九台路—台北大街立交桥)的交通压力。

东部快速路南延长线工程

据了解,该工程于2019年5月5日开工,计划2020年9月30日通车。继8

G12珲乌高速九站收费站出入口匝道今起封闭施工

记者从吉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获悉,受九站收费站站内上跨珲乌高速匝道桥维修工程影响,2020年10月9日6时至2020年11月9日24时,G12珲乌高速九站收费站长春方向出、入口匝道封闭施工。

一、欲经九站收费站驶入高速公路

去往长春方向的车辆,请就近选择吉林西收费站或华丹大街收费站驶入;去往延吉方向的车辆,正常通行。

二、欲经九站收费站驶出高速公路

月31日桥梁主线及部分匝道(除生态东街上下桥匝道及新城大街上桥匝道)、生态大街桥下主路(双向6车道)、新城大街道路通车后,施工单位经过30天日夜赶工,克服了9月初以来17天降雨的不利影响,按照既定目标完成了建设任务。生态大街辅路及慢行系统、生态东街上下桥匝道于9月30日全部通车。新城大街上桥匝道受征拆影响暂时不能通行。

生态大街辅路通车后,和美路、天工路、天富路、银杏路及天合路等平交路口全部开放交通,方便附近市民快速出入生态大街。生态东街附近居民利用新开通的上下桥匝道,车辆可以快速驶入、驶出快速路。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陆续 报道 长春市建委供图

从G12珲乌高速长春方向来车,正常通行。从G12珲乌高速延吉方向或G1211吉黑高速舒兰方向来车,请提前从江密峰收费站或华丹大街收费站驶出;从G1211吉黑高速丰满、南满方向来车,请绕行G1211吉黑高速长春方向再行驶至G12珲乌高速延吉方向驶出。

三、施工期间,通行G12珲乌高K397+700的车辆,请按照施工现场指示标识减速通行。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王跃 报道

《长春市城市户外广告设置管理办法》(草案)面向社会各界征求意见和建议 在建筑物、电线杆、楼道内刻画、张贴广告 将对违法行为人处以一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

昨日,记者从长春市司法局了解到,《长春市城市户外广告设置管理办法》(草案)已起草完毕,现面向社会各界征求意见和建议,请将修改意见及建议以信函的方式,于2020年10月29日前反馈至长春市司法局715室(青年路6399号)或传送至邮箱 ccsfjlf@sina.com

不得利用条幅、旗帜、气球等设置户外广告宣传品

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倒卖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大型户外广告设置许可,如有违反,由市容主管部门处以五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大型户外广告设施应当按照批准的地点、时间、规格、材质、设计图、现场景观图等设置,不得擅自变更,如有违反由市容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可处以五百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逾期未改正的,予以强制拆除。

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擅自自在公共

场所设置大型户外广告设施及利用条幅、旗帜、气球、充气式装置、实物造型等载体形式设置户外广告宣传品。如未经市容主管部门同意设置大型户外广告,由市容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限期清理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并处以一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以五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如违反在公共场所利用条幅、旗帜、气球、充气式装置、实物造型等载体形式设置宣传品,市容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撤除;逾期不撤除的,处以五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以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

不得在建筑物、电线杆、楼道内等刻画、张贴宣传品

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在道路、建筑物、构筑物、电线杆、楼道内或者其他公共场所、设施上刻画、涂写、喷涂、

张贴宣传品、广告;不得擅自自在公共场所散发广告宣传品。如有违反市容主管部门责令清除,对违法行为人处以一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对组织者没收非法财物和违法所得,处以五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

在违法刻画、喷涂、张贴、散发的宣传品、广告中标明其通信工具号码的,由市容主管部门核实后,通知违法行为人到指定地点接受处理,并通知电信部门暂停该通信工具号码的使用,有关电信部门应当在接到通知后予以暂停使用。违法行为人接受处理的,市容主管部门应当及时通知有关电信部门予以恢复使用。暂停及重新开通号码等所需费用由违法行为人承担。

户外广告设施发生倒塌、坠落等事故,造成他人人身伤害或者财产损失的,户外广告设施设置人应当依法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报道

净月潭音乐喷泉水舞灯光秀 暂停演出

从10月9日起,净月潭音乐喷泉水舞灯光秀暂停演出,2021年,我们再见!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陆续 报道

南湖公园水幕灯光秀暂停展演

由于季节原因,由长春市吉游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投资的水幕灯光秀将于10月9日起暂停展演,我们明年再见!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陆续 报道

长春市朝阳区解放大路小学 和明德小学学区范围调整

为进一步均衡校际生源数量,推进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改革,逐步完善相对就近入学规则,有效消除义务教育学校大校额现象,近日,长春市朝阳区教育局发布通知,调整了长春市朝阳区解放大路小学和明德小学的学区范围,将明德小学学区中义和派出所的明德路委、人民街委、牡丹街委、惠民路委调入解放大路小学。

据了解,目前,朝阳区解放大路小学和朝阳区明德小学的办学规模和学区所属适龄儿童数量,出现了不适宜情况,为此,朝阳区教育局在调查研究和多方征求意见的基础上,本着尊重历史的原则,进行了适当调整。

同时,在学校办学过程中,校际之间出现了教育资源分布不均衡等现象。面对现实,兼顾学校发展和学生权益,适当调整朝阳区解放大路小学和朝阳区明德小学学区范围,进一步促进朝阳区教育均衡优质发展。

长春市朝阳区永昌街道区域有义务教育学校5所,其中子弟学校2所,均承担着吉林大学教職员工子女义务教育任务;区属小学3所,均承担着学区适龄儿童义务教育任务。

朝阳区解放大路小学的标准建制比朝阳区明德小学的标准建制多12个班、现有建制少26个班,而学区委少于明德小学17个;朝阳区解放大路小学现有建制少于标准建制5个教学班,朝阳区明德小学现有建制多出33个班;朝阳区白山小学现有建制与标准建制基本持平,学校稳步发展。

为此,朝阳区教育局本着相对就近、以派出所为单位,实行整体递推,将朝阳区明德小学学区中义和派出所4个学区委调入朝阳区解放大路小学,即朝阳区解放大路小学承担义和派出所10个居民委适龄儿童义务教育任务;朝阳区明德小学承担桂林派出所13个居民委和自由派出所6个居民委适龄儿童义务教育任务。

学区调整将采用双选过渡的方式来完成,时限为三年(2021—2023年)。过渡期内,新调入朝阳区解放大路小学4个委(义和派出所明德路委、人民大街委、牡丹街委、惠民路委)的适龄儿童可以到学区学校(朝阳区解放大路小学)就学,也可以选择朝阳区明德小学就学。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陆续 报道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孙弘颜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

近日,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了解到,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孙弘颜涉嫌严重违纪违法,目前正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

孙弘颜简历

孙弘颜,男,汉族,1966年10月出生,吉林农安人,1987年9月参加工作,1996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博士研究生学历。1995年1月,任长春市城市建设开发管理办公室配套管理处副处长;1998年7月,任长春市城市建设开发管理办公室开发工程处处长;2001年1月,任长春市城市建设开发管理办公室副主任;2003年3月,任长春市城市建设房屋拆迁管理办公室党总支书记、主任;2005年5月,任长春市城市建设

房屋拆迁管理办公室主任;2005年12月,任长春汽车产业开发区建设局局长;2006年6月,任长春汽车产业开发区建设局局长兼长春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长春汽车产业开发区分站站长;2007年3月,任长春汽车产业开发区建设局局长兼建设项目服务中心主任;2010年4月,任长春汽车产业开发区主任特别助理;2010年12月,任长春西新经济技术开发区主任特别助理;2012年2月,任长春西新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2012年8月,任长春西新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2012年10月,任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陆续 报道